

二
林
居
集

二林居集卷之十

長洲彭紹升允初著

墓誌

朱學士系君墓誌銘

昔我孔子思善人而不得見。愀然歎曰：善人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夫善人者，天地之心，生民所藉以立命者也。其于天下，蓋未嘗一日忘然。或不幸而無所試，卽幸而有所試，試且效矣，卒不能自制其進退存亡之柄，而其功要不足以及遠。雖然，此亦其外焉者爾。至其中之所固而存者，純純。縣縣恆久而不息，死生無變于己。又況于適然之遇乎？若吾里孫君學成，斯可以幾于善人矣。君平生所學，不務空言，不

慕功利而一以生人爲心。嘗客諸幕府。主章奏所至。必訪求
民間疾苦。旣得實。若疖瘍在身。必速去之。爲悞。其于救荒一
事。尤竭誠無隱憾。乃已退而施之家。篤兄弟恤孤寡濟人之
難。急人之病。下至禽鳥魚鼈之屬。所贖放以五六百萬計。其
言曰。天地之大德曰生。盈天地間一生機也。生機滅則人理
息。程子言心如穀種。穀種者生機之謂也。充此心焉。遇人而
活。人遇物而活。物是謂心。天地之心。心天地之心者。斯可以
立于天地閒矣。其自命如此。君早歲依伯兄。秦汶客廣東。巡
撫王公幕。習刑名算數之學。遇疑獄多有平反。人莫得奪。乾
隆十九年。客四川布政使明公。所明年。明公調甘肅。君偕行。
路經成縣縣。在萬山中。四境離城。闊遠。歲徵糧二千七百石。

民苦暹君白明公改折白金民大便之已而明公遷山西巡撫山西歲以二月徵米供兵餉民多稱貸以應君請出官倉溢穀抵今春兵餉凡三十八州縣盡改秋徵著爲令民大悅二十三年客陝西巡撫吳公所延安府屬甘泉宜川延川延長四縣歲赴府倉輸糧遠者隔四五百里而四縣營兵領餉者又必詣府倉君請就縣徵糧以供兵餉兵民兩便吳公從之君凡所興革因民之利度地之宜往往類此矣三十五年甘肅游饑赤地千里總督文公延君至咨以荒政君所規畫鉅細畢周文公巡視諸州縣必與君偕君一馬一童徧歷諸邨落察民之傷劄記歸具便宜以請文公一一行之西人歡踊慶再生已而文公調四川會金川用兵軍書填委君以勞

得疾乞歸。文公有子巡撫山東。強君往佐之。君策其必敗。不
半年苦辭去。未幾果坐法見誅。其後歷主江蘇巡撫。吳公閱
公最後河南游饑。巡撫畢公延君往。君至不兩旬。荒政具舉。
所上奏輒立。

報可。畢公方倚君如左右手。亾何得疾。既亟。子雲桂在側。言
不及私。唯曰。某州縣賑冊有隱漏。某處賑粥太稀。竝宜飭治。
握畢公手而屬曰。中州民困極矣。救荒如救火。公其畱意。公
其畱意。遂瞑。畢公哭之慟。遣人護其喪以歸。其明年秋。子方
閉關僧舍。雲桂具述君本末。及畢公所爲。君傳款門示子。且
曰。先君之卒也。葬有期矣。先君與君雖相見之日。疏然而相
慕之深久矣。請志而銘之。君之心予固稔知之。其仁恕之行。

時往來予懷不能釋方冀君益大其所施令天下胥收善人之效而奄忽以歿爲可悲也重以雲桂之請其何忍辭君諱泰溶字學成先世自河南衛輝遷崑山祖諱振再遷于蘇之府城父諱鼎鍾以孝子旌早卒母陸氏亦以節婦旌君事母孝家居失火逼母寢君方寐躍起突煙燄入負母出竝得脫客山西時一日忽心悸立馳歸母已前歿矣每五更起長跪柩前呼號自責哀動鄰人晚集經驗方親歷郊野采藥艸爲丹餌施人多奇效其卒以乾隆五十年十一月己巳年六十有六配張孺人子一卽雲桂孫星熒以乾隆五十二年正月癸酉葬吳縣寶華山之陽銘曰

穀有種善氣充播之殖之碩且豐飫爾孫子無終窮

二才月集 卷一
三
盧太公墓志銘

紹升年十八中禮部試出餘姚盧先生紹弓之門于時紹升方專攻科舉文而先生獨賞其五策以爲是可與道古者其後紹升治古文因以摯古人所以爲文之本慨然欲求師友于天下聞桑先生弢甫講學濟南通書晉謁桑先生出所爲講義肫肫然以聞道相助勉紹升退而益自奮盧先生爲桑先生館甥紹升旣從盧先生游因得習聞兩家風義之古先生父盧太公與桑先生交最善妻馮太宐人生盧先生五歲得療疾自知不久太宐人雅重桑先生時方議昏姻而未决也聞其來關中門須之入再拜而請曰願以兒子爲託亾何太宐人率桑先生感其意進盧先生于門授之學遂以女歸

焉。已而盧先生登高第，入翰林，以文章名節重于時。蓋太公之教則然，亦桑先生有以成之也。太公之卒也，與馮太宬人合窆于杭州北郭外道古橋先塋之次。在乾隆二十四年四月乙丑，其後三十年，繼室張太宬人亦卒，將以五十四年正月丙戌啟壙而祔焉。盧先生以志石之文未具，遺書紹升命敘而銘之。太公諱存心，字敬甫，其先爲范陽盧氏，隨宋南渡。慶元中，敕封盧氏爲六府，其一姚江宣尹府者，太公所自出也。五世祖臺始遷杭州仁和之東里臺，生大繼，大繼生元和，元和生承芳，明季署知建平縣，承芳生之翰，娶楊宬人，生太公。太公少穎敏，讀書數行俱下，家有書數篋，桑先生每來就太公談，至夕挾兩冊去讀之，太公亦夕讀兩冊，明夕又更互

讀之。且相見各舉所得相攷證。如數指上紋。如道家常織。悉事輒相與捫掌。偁。因名其居曰三益堂。已而兩人同補諸生。皆第一。太公爲文。下筆輒數千言。爲詩輒累百韻。桑先生亦然。有倡必繼。繼必務出奇。以相勝。桑先生語太公曰。吾兩人生相得。死當相鄰。它日峙雙冢于湖山之畔。一題曰。

大清文人盧君之墓一題曰。

大清詩人桑君之墓。不亦悻乎。桑先生素以詩自雄。而尤以文推太公。故其偁如此。已而桑先生自悔其所爲。一以躬行爲先務。太公嘗應博學宏詞徵。弗售。晚日益新晦。粥粥若無能者。所爲文。應手撤去。烏呼。太公之所規。則遠矣。其爲桑先生友也。豈偶然哉。太公爲人。篤于倫理。修長者行。窮交子弟。

多所推助。故人吳紹庭臥病，數徒步往候之，爲處分後事。日往反十餘里，遂得疾，三日而病亟，促移居正寢而逝。時乾隆二十三年十二月，旣望年六十九，以錢唐學廩生歲滿貢太學，封儒林郎，內閣中書舍人，晉贈奉直大夫，翰林院侍讀。馮太宐人考曰：景以古文名，康熙中世所稱。山公先生者也。太宐人歸太公六年卒，年二十四，生子文昭，卽盧先生，官至翰林院侍讀學士，提督湖南學政。張太宐人生子文韶，餘姚縣學生，女一，適杭州府學生王士銘，兩太宐人俱篤修婦道。馮旣早世，張均愛兩子，督使勤學，持門戶者數十年，精心計，通醫卜，卒年八十九，孫九人，孫女七人。銘曰：不知其人，視其友。唯桑先生敦厥守，太公匹之，兩不朽。

李先生墓志銘

先生諱繩字勉百先世自元明閒居長洲之莊渠後移居府治以詩禮傳世曾祖諱魁春明季諸生績學厲行以遺民老祖諱汝霖吳學生考諱恕有孝行晚舉鄉飲賓先生年十九補長洲諸生三十舉鄉試五試禮部不第選雲南恩樂知縣甫一載以病乞休大吏畱主五蔭書院又二年而歸歸十餘年而卒年八十一先生早慧年十二卽好爲詩沈文愨公見而異之令受業于門旣長遂以詩名吳中平生篤于倫紀其見于詩往往忠厚悱惻得風人遺意居父憂著倚廬吟感念劬勞反復盡意讀者無不淚淋淋下也居常畏遠聲利每以奉先追遠爲急務時述高曾懿行以勸勉後生其素所畜積

然矣與。先尚書公相友善。公督學浙江。招入使院校試。文已而延至家中。授紹升科舉業。閱二年。而紹升幸遂得入學宮。雋春秋二槩。先生之教也。嘗歷主新昌南明嘉善魏唐臺州柳湖諸講席。及自滇歸。復主桐鄉分水書院。還家。病作。垂絕。與門生論說不倦。其卒以乾隆五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明年十二月十一日。葬于吳縣西跨唐橋之新阡。妻湯孺人。先卒。生子五人。曾詒。天。曾賚。曾祐。俱太學生。曾祐爲從父。後曾芬。曾藝。天女二人。一適吳學生沈球。一適候選州吏目蔣瑤。孫六人。長榮。長洲學生。天孫女五人。其葬也。諸孤以遺命來乞銘。銘曰。

先生晚而好易。爲易解甚具。蓋已灼知夫進退之幾。死生之

故矣。其出也泊然。其處也蕭然。庶乎能安。厥止而不遷也。其來也適然。其去也坦然。庶乎能順所受而不愆也。我銘以名之。知先生亦有取乎斯言也。

奉直大夫翰林院編修徐君墓志銘

乾隆二十七年秋。先尚書公主浙江鄉試。榜既發。紹升自家往省方。選刻進。

御諸文字。閱五策。獨德清徐君爲最。而君名在十七。遂請于尚書公。破格刊入試錄。因有意君之爲人也。其後七年。君成進士。列一甲第二。授翰林院編修。旋直上書房。兩充會試同考官。記名以御史用。年未及艾。遽引疾歸。侍繼祖母及母終。兩世之喪。居常揆索遺經。孳孳不懈。于易書周禮左傳博綜。

訓詁精意采獲積三十餘卷。秀及歷代史書金石文字河渠
算數之學攷鏡得失各有論著。合詩文集又三十餘卷。烏呼
勤矣。家居十餘年益薄世味。扁其室曰波羅蜜。日課金剛般若
若經。集金剛經注二卷。復手書是經及法華經各一通。晚得
風疾。閱歲益劇。以乾隆五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考終。正寢
年六十。君諱天柱。字擎士。先世自餘姚遷于德清。五世祖倬
康熙中官翰林院侍讀。加禮部侍郎銜。贈光祿大夫。工部尚
書。高祖元正。官工部尚書。贈光祿大夫。曾祖志莘。官順天府
通判。贈奉政大夫。貴州道監察御史。祖以升。官廣東按察使
授奉政大夫。父開厚。官翰林院編修。贈奉直大夫。君生有異
稟。年十五補諸生。已而父祖相繼卽世。君力持門戶。然日益

嗜學既致身清要人方期以大用而君遠巡引卻曾不終日者豈其性異人邪抑所規固不在區區得喪閒邪君娶王宦人早卒繼程宦人子養原太學生次養潛廩生爲叔父後女三一嫁舉人孔廣斌一殤一嫁舉人許蔭培孫三琪琳球孫女一今以乾隆六十年 月 日葬于某原養潛子子壻也來乞銘銘曰

木槿朝榮蜉蝣夕歿哀我人斯百年彈指何彼營營嗜進不止夢幻生厓有何足恃覩破前塵頓拋金紫白首窮經孔牆伊邇回向金剛無終無始我作斯銘虛空弄翬彼岸非遙反求卽是

戶部雲南司主事徐君墓志銘

戶部徐君德士既卒官宐人于氏痛喪其夫遂長齋奉佛垂二十年晚而回向西方日夕懇至初撫兄公之子養潛爲後養潛既長補諸生有子而宐人以疾終年五十餘矣子初爲女環擇壻聞宐人之賢因以女歸養潛及宐人卒後五年其兄公編修亦卒逾年將葬養潛既爲編修乞子銘墓之文復求銘戶部子與戶部未曾識面其當官日淺亦罕有名蹟可書然讀編修所爲戶部述其孝友之性有過人者又善屬文試輒高等年二十四舉鄉試又二年成進士試戶部雲南司主事歲滿授本官其卒以乾隆三十三年三月五日年三十二君諱天驥德士其字其家世已見編修墓志者茲弗著子獨念宐人遭變別離苦無成代終之歿不二又能淡植淨因

藉如來不可思議之力。合幽明而等濟之。其于存亡得喪之間。可謂能自立者矣。然君所以得此于空人者。豈偶然哉。今以乾隆五十九年 月 日葬君某所以空人耐爰志而銘

之曰

嗟露電兮。浮生孰撫躬兮。心驚純壹志兮。西征彌億年兮。永貞。

婁縣教諭林君墓志銘

昔先尚書公主紫陽書院講席吳中英俊之士。率樞衣問業其間。翹然負異者。予往往因其言以識其人。要不過三四人而已。然此三四人者。或不幸早世。或累躓科場。而其它掇上弟影。鸞纓者。相踵接。類非予意之所存也。烏呼。雲從龍風

從虎水流溼火就燥氣類相感豈偶然哉林子煜奇于時以舉子課院中其文善自修飭不染塵垢而尤喜晉唐碑帖日夕臨仿遂以書名吳中從游者至百許人子時過其家啜茗評書移晷不倦閒出小詞相示清婉有宋人風予以是益有意君之爲人也已而屢試禮部不第就選婁縣教諭別時予爲五言詩贈之不意歲未周而君遂以歿也悲夫君諱蕃鍾煜奇其字先世自閩

遷蘇之長洲高祖殿臣諸生曾祖

榮祖本煥父宗垣君生十一歲而孤其生母周已前歿依大母葉嫡母張兩大孺人以長從同里沈先生德培學沈先生愛其早慧以女妻之年十八補諸生又四年舉鄉試性愷悌族人親戚不能斂者與之錢爲具棺木同年生歿遺寡妻

貧且病。君貸金累鎰。周之交友以急告者。傾囊與之。不足時
出所藏卷軸。使質錢爲用。久而不歸。亦未嘗往索也。與人同
行。人指所識妓門曰。吾故人家也。牽之入。至中庭。君覺其給
已遽引去。或招飲于舟。坐有妓。君辭以濩。登岸脫歸。其猥潔
又如此。居嘗慨師道放失。子弟之率不謹。而婦女習爲惰媮。
懵禮教。無以端本善厥。則著師法二編。閩範一編。外詩詞各
二卷。其率以乾隆四十九年十一月五日。年三十九。子衍潮
諸生。次衍原。君之率也。諸孤幼久不克葬。今將以嘉慶元年
月日。窆于竹塢。先塋之次。衍潮來乞銘。銘曰。
才則雋。辭未揚。行則修。名未昌。蜂衙蟻穴兮。何短何長。千秋
萬歲兮。寂寞爲鄉。

顧孺人墓志銘

顧孺人者謝氏之貞女也。年十六。字于顧君長原。未行而君
歿。孺人年十八。訃至。泣涕拜母曰。兒不能終事母。願效死。母
愀然良久曰。媿父歸而議之。父有輝。長洲名諸生。識禮義。歸
而詔孺人曰。輕生非勇也。汝能守志足矣。孺人曰。不歸壻家。
志不白。遂請往。入門拜繼姑。行廟見禮。既斂。成服。卽位而哭。
極哀。初。孺人將行。其父母要之曰。兒卽往。不久當還。母離我。
兩人側。則應曰。諾。顧氏家于尹山。而謝氏居城中。相去三十
里。于是卜宅于謝氏宅之西。以得朝夕視父母也。頃之。繼姑
憐孺人獨居。授之田二十四畝。給衣食。辭曰。婦十指所出。足
度日。吾家兩世喪未葬。叔年幼。請以爲公田。繼姑不得已。從。

二林居集 卷十一
之已而會田所入佐以私財買地感慈塢躬營窀穸葬舅姑
與其夫而撫叔之子師懋爲己子乾隆十一年奉

敕旌孺人門建坊十泉街又十餘年而師懋爲諸生孺人自
居夫喪衣布衣長齋奉佛至晚益虔年七十生日師懋欲延
賓爲壽不許尋得疾臥牀月餘忽語師懋曰治後事後三日
逝矣至期盥沐令侍者焚香佛前合掌偈西方佛號而終時
乾隆二十九年也越八年師懋將奉孺人喪合葬于感慈塢
之墓來乞銘銘曰

禮始夫婦則象乾坤反情復性太極之門誰能洩烈斷欲貪
根貞一不貳人道始敦稽首覺者光明香雲歸兮極樂白蓮
續紛崇坊特特義盡名尊清風在世吉哉誰倫

伯嫂繆孺人墓志銘

子少時得晨夕承事我。王母及我。父。母垂十餘年于時。父。母兄嫂下暨諸兄子同堂四世融融然秩秩然謂當長遠相保也。無何子年十九而吾。母棄養。又明年。王母卒。又八年而伯嫂亦卒。其間兄女子子亾者一。兄子婦之亾者二焉。烏呼。歿喪之威。古人感之矣。而子往者乃忽忽不知也。伯嫂歿後二年。兄子希韓奉吾。父之命。將以今十一月甲申。奉柩窆于雅宜山麓。而乞子言爲之志。烏呼。子欲志伯嫂。而痛不復見吾。母也。又痛吾。母亾而伯嫂繼之也。伯嫂平居端默。行坐中禮節。教子寬而有制。子長希韓四歲。少同塾。或師不在。子輒南面坐。督希韓讀書。不率答之。往往

頭面破敗，希韓甚苦子然，終不敢聞于伯嫂。或以告伯嫂，伯嫂亦若弗知也。吾母治家勤，未嘗以事逮于婦，故自吾

母在時，伯嫂得從容歡讌及吾母。母卒，逾時而哀，自是後時

煩懣不自得，遂得癆疾，日甚卒不起。嗚呼，死生亦大矣。昔之

聖賢慮無不盡，心于是夫，惟能超生死而後乃能出入乎生

死也。今者子始知從事焉，而惜乎未及聞于吾母也。而惜

乎未及聞于吾伯嫂也。伯嫂姓繆氏，先世居蘇之吳縣，曾

祖諱彤，官翰林院侍講。祖諱曰藻，官司經局洗馬，父名敦仁，

官翰林院庶吉士，年十七歸。予兄紹謙，兄官濟南新城知縣，

以

恩封孺人。乾隆三十二年八月辛未，卒于汶上縣官舍，年四

十子男子三希韓希曾希彥女子四一許字毛忠仁未嫁歿
孫男子一蘊琨銘曰

謂死可畏而不可逃也。謂生可貪而不可保也。我爲是銘庶
幽泉之激也。

潘太孺人汪氏墓志銘

潘太孺人汪氏者。吳處士潘翁冕之妻也。以子奕雋官于

朝。封太孺人。年六十有一。終于家。是爲乾隆四十三年正月
辛未。至四十五年二月。處士卜地于雅宜山之陽。葬焉。先期
奕雋以志銘之。文屬諸紹升。紹升與奕雋有通家好。習聞太
孺人懿行。爰質書其槩。而系之以銘。太孺人先世居休寧。祖
懋琳。始遷于蘇州。贈朝議大夫。廣東司郎中。父元任。需。次州。

同知太孺人之相處士也靜而理寬而有則約已而好施其事存也周其奉先也慤其教子也勤其與人也恕晚而習天竺書樂其道一蔬一盂泊如也性愛甄琴庭列盎梅數本將終之歲梅不筭子三人長卽奕雋進士官中書舍人署內閣侍讀次奕藻舉人需次中書舍人奕基貢生孫三人世章世顯世輔銘曰

其德修君子仇其容慈孝子思千秋萬歲藏于斯

韓太安人陳氏墓志銘

韓與彭累世有通家好自貞文先生與高祖長寧府君爲同學友志行相得再傳至補瓢先生與大人同受知于學使林公結歡衿佩至老不渝兩家子弟時節過從俯仰喬木

誦昔所聞邈然而動周行之慕矣。補瓢先生既卽世。繼室太安人陳氏以大年考終。一日諸孤出太安人述以授。紹升曰。日月有時。將葬矣。願子之銘之也。紹升謹受。述繹之。瞿然作曰。噫。此非獨婦順備也。蓋有丈夫之器焉。使屬在。疏逖猶將引而張之。而況其密邇者乎。謹案太安人諱端敬。字玉田。先世常孰人。父諱汝楫。名諸生。受業安谿李文貞公。嘗以薦與纂周易折中。太安人少讀書。能詩。識大義。初從父受。內則爲詩。曰。降德始闈門。細大無不備。首裘盥漱儀。其次及飲食。推之養老。要末後學女事。羅羅數百言。著力苦無地。不知孝與敬。一篇三致意。開卷求其端。掩卷得其義。父母與舅姑。卽此可承志。年二十一歸補瓢先生。先生諱騏。早歲補諸生。勤學。

不一問生產居家教授座客常滿而父聲谷翁晚多病太安人左右無違治闔內外畢周謹先生赴江寧鄉試翁適病瘡太安人遣力急促先生歸或阻之不聽歸五日而翁遽卒先生累試不售不能無怫鬱太安人曰窮達數也學貴知命而已何戚戚爲子是升試順天太安人寄以詩喻以安貧無躁進都人士一時誦之夫學之不講久矣素位而行無入而不自得此古人所勉焉求自盡者而今之士往往難之太安人敦孝敬之實不以得喪撓其天以處已則安以教家則順斯不亦賢乎補瓢先生之歿也旣免喪太安人以貞文先生隱德不耀別建祠堂置田五十畝供祀事請于有司爲牒部給祠帖俾子孫世守焉居常遇戚黨恩意周至先生從子暢少

孤太安人子畜之。卒得成進士。晚好西方之教。日有程課。及有疾。斷葷血者。月。其日向晨。命僕婦具湯拭體。顧二子曰。吾將去矣。頃之遂逝。時乾隆四十六年九月十二日。年八十。以孫封官。賜封太安人子。鍵歲貢生。需次通判。是升附監生。封儒林郎。女適監生程遵義。麻哈知州。舉楚玉。監生蔣曾燧。孫濤。附監生萬雄。殤崧。廩膳生。封以選貢。授七品官。加一級。刑部雲南司行走。萼崑。殤崧。巖孫女五。曾孫。路。曾孫女一。今以四十八年十一月八日。與補瓢先生合葬于吳縣香山下。場邨繫以銘曰。

孰爲去來。激然而淨。孰爲窮通。泊然而定。繫豈無爲。曰孝與敬。履之斯安。庶乎知命。堂封峩峩。湖光若鏡。穀詒子孫。永保。

餘慶

十日讀山莊

二林居集卷十一

終

長洲彭紹升允初著

事狀

故資政大夫刑部尚書魏敏果公事狀

公諱象樞字環極其先江南鳳陽人明永樂初從軍北行以武功顯授明威將軍隨代王之國大同家焉其子孫遷于蔚州數傳至公會祖諱宦祖諱九經考諱卿官新城主簿兩世並贈資政大夫刑部尚書妣李太夫人生二子公其仲也崇禎十五年薦鄉薦明年入京會試聞大父有疾不及試而歸流賊陷山西卿士大夫多汙偽命公奉母匿山洞中以免我朝順治三年登進士第選庶吉士明年改授刑科給事中公

性骨鯁敢言事尤注意于當世人才賢不肖治術得失民生休戚故其所陳說本末瞭然是是而非非必盡意乃止在刑科時上疏言督撫按聽用之官舍太雜道府州縣之胥隸太濫宜加裁汰報可五年轉工科右給事中劾安徽巡撫王愷徇庇受賄事

詔降愷三級用七年轉刑科左給事中八年

世祖親政上疏言

聖政日新聰明日進啟沃之責端賴輔臣

聖躬宜慎起居不當輕出閒有臨幸輔臣宜隨侍法從因事內規以盡保傅之責要請妙選儒臣置諸左右備顧問注起居報聞又因災變陳言語侵用事大臣益切下部院科道議

左給事例不與議公固以請許之公與諸大臣抗辯是非無少訓在廷者多側目公獨大學士范文肅公心識之曰直哉此我國家任事之臣也其後遇有構公者輒于眾中剖析之卒得白自文肅去位而公亦不能安其職矣時有司有以私徵坐舉者公上疏極陳其弊請飭州縣各依易知單造格眼則注明人戶姓名糧銀款目及蠲徵實數呈大吏覈驗印發開徵又請定藩司會計之法立內外官治事之限皆報可九年轉吏科都給事中十年大計上疏言言官糾拾之例宜復雖失實不當反坐下部議著爲令時言官吳拜吳達以言事得舉公疏言

皇上以開言路爲心向來言有可行者未嘗不采其言言有

不可行者亦未嘗輕棄其人。所冀滿漢諸臣大作敢言之氣。近日乃有一言不當。問擬大辟者。誠恐言路諸臣明知言者得舉不言者無舉。以惴惴畏舉之心。結成鬱鬱緘口之象。亦言路之大可羞也。夫人臣之舉莫大于懷偏私。內賄賂。若一言不當。遽擬重辟。何以處貪。贓壞法。挾怨報仇者。臣謂失言之舉莫過溺職。宐下吏部以考功之法。處之貪。贓壞法。挾怨報仇。是爲不法。乃下刑部以司寇之法。舉之。如是則法紀當職業明矣。

詔下部知之。因奏白順治四年糾拾被譴吏科給事中劉捷冤得。

旨復職。是年九卿科道會議總兵官任珍落職。怨望舉大學。

士陳名夏等漢官二十八人別爲一議章下所司科臣坐徇黨擬流有

旨但予降罰畱原任公供職如故明年大學士甯完我疏列陳名夏舉狀辭連公初公誤劾司官錢受祉擅委中軍部議降級名夏票改罰奉至是謂公與名夏子婦家牛射斗爲姻親名夏用是黨護及逮問公實不識射斗遂免議旋有

旨以名夏父子濟惡言官不先事奏發六科之長皆鐫秩一級降公詹事府主簿稍遷光祿寺丞十六年以母老乞歸康熙十一年母憂服除用大學士馮文毅薦授貴州道監察御史滿歲晉四品京秩仍掌御史屢有陳奏請申督撫互糾之令以懲貪旌廉吏以善治停正月開征以蘇民困修禮書以

一風俗加奉祿以厚廉恥。下部議頗見施行。尋遷左僉都御史。明年二月遷順天府尹。四月轉大理寺卿。七月擢戶部右侍郎。十二月轉左侍郎。會西南用兵。上籌餉三疏。一確審買直以清浮冒。一嚴覈關稅以防侵漁。一慎用藩司以清錢糧。聖祖然其言。十七年授左都御史。上疏言。

國家之根本在百姓。百姓之安危在督撫。願諸臣爲百姓留膏血。爲

國家培元氣。臣不敢不爲。

朝廷正紀綱。爲臣子厲名節。

詔以其言宣示中外。公自初爲言官。卽以進賢退不肖。自任。及後再起益嚮用。自任亦益力。順治中御史郝浴巡按四川。

疏劾吳三桂驕橫狀三桂奏辯浴坐舉流盛京及三桂反公
三疏白其冤率以原官召嘉定知縣陸隴其治行第一以盜
案註誤公復三疏薦之仍起知靈壽縣會

詔舉博學鴻儒公以畢振姬湯斌等五人應先後所薦王天
鑑宋文運高珩達哈塔蕭維豫張沐于成龍等並有名蹟海
內推爲知人其掌都察時刻鎮江知府劉鼎絳州知州曹廷
兪貪酷舉奏學道賢者勞之辨邵嘉參劣者盧元培程汝璞
詔用其言或遷或斥大小之吏肅然驚動矣會磨勘順天鄉
試卷陳科場八弊請設內簾監試御史以重關防又陳學政
六弊請據爲三年考覈之實下廷議並著爲令明年春二月
內殿奏對畢

聖祖賜御書又特書清慎勤三字以賜

諭曰以爾居官克稱此三言故以賜爾頃之遷刑部尚書公言臣忝任風紀職多未盡敢援漢臣汲黯自請爲郎故事辭新命仍見所領職冀得拾遺補闕從之仍加刑部尚書銜其年七月京師地震時大學士索額圖明珠方樹黨招權利廷臣莫敢言公奏言地臣道也臣失職則地反常臣總憲綱咎實在臣願賜罷席

聖祖立召見公伏地流涕言時政闕失乃索額圖明珠挾私市權所致乞重譴二人以消天變

聖祖尋下詔切責諸臣令勉圖省改二人皆惕息十九年仍授刑部尚書公在職持守不撓嘗言刑所以遏惡也惡者衰

善者遂矣。軌法以縱姦善者奚勸焉。書曰：茲用不犯于有司。侍吾有不可犯之法耳。尋。

命偕吏部侍郎科爾坤巡察畿輔還報稱。

旨二十三年以病乞休許之比行命三入朝賜。

御書寒松堂額及古北口詩一卷寵其歸二十五年卒於家。年七十一。自公密奏索明二人梟明年秋索額圖致政。二十七年春明珠爲僉都御史郭琇所劾去政府。至四十五年春聖祖始以公面對語諭羣臣二人之卒見屏者公最先有以發之也。公平生好讀先儒書其于義理之學鑽研不倦與蘇門孫鍾元二曲李中孚及湯陸諸公俱通書論學所著有儒宗錄知言錄寒松堂集數十卷居官廉餽遺無敢及門其以。

薦起也。度在外無以自給，不欲出。有李恆岳者，其妻兄弟也。謂曰：子在京師，日費幾何？曰：日得一金足矣。恆岳曰：然則吾能任之。子果出而有濟于世，吾何愛焉？公遂行。終公在官，無內顧憂者。恆岳力也。比歸老門庭蕭然，獨增書數百卷而已。公之卒也。

賜祭葬如禮。謚敏果。雍正八年入賢真祠。

聖祖敕諭集松堂集午亭文編修
園集陸清獻年譜望孫未刻彙

故光祿大夫文夔殿大學士兼吏部尚書李文襄公事

狀

公諱之芳，字鄴園。其先真定棗強人。徙濟南武定。曾祖諱鮮，祖諱登雲，父諱才望。三世俱贈光祿大夫、吏部尚書。公貌修

偉美鬚髯自少落落有大志長益練習世故沈幾善謀遇大利害不震不撓明崇禎十五年舉鄉試入

本朝順治四年成進士授金華推官洩判如流會知縣餓官公剛日理府事柔日理縣事謝請託摧豪彊輯流亾雪冤獄御史按部當慮囚公不攜案牘口占獄情纖悉畢具御史以是服其能方修賦役全書一以屬公書成達部以卓異薦十一年入爲刑部廣東司主事遷山西司員外郎與修

大清律遷湖廣司郎中先是六部設啟心郎總理諸司班侍郎下至是官省不設而刑部案牘最繁無所統且冗不治尚書倚公才請令總理十四司如啟心郎十五年改廣西道監察御史時州縣額征錢糧多委里戶收解卽責令供應官府

當之者家立破。公切論其弊，請立官收官解之法。又言外省大吏輕委屬官，巡歷州縣，借名查勘，陰肆侵漁，宜行禁革。俱下部議行。十七年，改掌陝西道。巡按山西時，方遣滿州曹官清核逋欠，有司多悉索以待。公移牒所屬，毋許苛斂及私通賄賂。令下，皆斂手奉法。明年，以停止巡按，撤還。康熙元年，乞假歸。明年入。

朝掌湖廣道。五年春，旗人以所占畿地多瘠，下請易它地。有旨遣官查勘。公上言：農功伊始，不宜擾以官事。

報聞。其年秋奉

命巡視浙江鹽課。到官三日，集諸商立發引目。省商人規例銀十餘萬兩，劾商人汪仲瑑等朋比作姦，方按治。仲瑑走京。

師匿給事中汪之洙所公再疏劾之之洙坐免還掌河南道事八年。

聖祖既親政公上疏請甄別督撫大吏又言自順治十八年後輔政大臣始自內直移居外署各官所進本章必待次日詳看且進呈止有學士而大學士願反不與甚非設官立法之初意宜令大學士仍在內直詳看本章即日票擬公同進呈以杜任意更改之弊俱

報聞下所司知之又言勒限緝盜處分太重有司往往諱盜或誣良爲盜宜酌復舊例下部議行九年升四品掌河南道如故上疏論吏部考功條例日蘇外官參罰處分日甚一日卽以罰奉論有莅任一二年罰奉至十餘年者俯仰無藉勢

必取之于民。故貪吏常多而不可禁。且例之所在。不問賢不肖。而但繩之以法。雖廉能之品。一遇細故。亦多誑誤。以去賢者。不可多得。來者不必盡賢。徒病民而害政。將焉用之。況例繇則難省。輕重之間。權歸胥吏。黷貨舞文。何所不至。宜照順治中舊例。其因公誑誤者。但令戴舉供職。考功新例。繁令刪除。下所司知之。論大學士魏裔介。以其子嘉蒙混得蔭。下吏部問狀。以所劾有因議裔介削級罰奉。

詔原之。十一年遷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再請寬罰奉處分。尋奉

命之浙江。勘杭常巡鹽二御史獄。還遷吏部右侍郎。十二年改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總督浙江。其年冬。吳

三桂據雲南反。明年春，飭所屬嚴海備。疏請增設督提二標，及諸鎮協營兵。何耿精忠亦據福州反。三月報至，亟與將軍圖喇會議。令副都統吳申、提督石調聲統滿漢兵一千，中軍副將王廷梅統督標兵一千，赴衢州。扼僊霞常山兩路。課金莠嚴紹興、嘉興湖五營兵二千三百，赴衢協防。其溫處及沿海諸要害，飭諸將集重兵爲備。遂上疏請

救江南滿漢兵集界上資聲援。調江西重兵守鉛山玉山以堵賊竝。請速發大兵克期援剿。

聖祖乃命都統賴塔爲平南將軍，統兵至。副都統喇哈達領江寧兵赴杭代圖喇。公因請給官兵行糧馬匹設援。勦三營。申嚴軍令，散家財募士五百以益兵。五月與平南移駐衢州。

時僞將軍馬九玉曾養性等出僊霞關陷常山江山開化溫州總兵祖宏勳反應賊台巖紹興金華諸屬縣土賊四起據城爲寇賊遂陷處州分兵寇徽州及江西諸州縣七月賊兵數萬犯衢州時大兵分路拒賊在衢者僅三千餘人公與平南誓師水亭門統諸將軍于皖西賊空壁出戰良久退入壁公揮兵疾攻之賊復開壁出礮聲振天矢石如雨或勸公少避公叱之曰我若貪生誰不惜死敢言退者斬督戰益力賊敗遁斬守備程龍以徇以其怯于戰也翼日進兵壓賊壘賊氣懾不敢出一夕拔寨遁時賊眾自處州犯金華副都統吳申連破之禽僞都督嚴標嚴州副將鮑虎破賊于壽昌復其城八月遣總兵李榮勦賊于金華斬首千餘級禽百五十人

焚其木城副將鮑虎破賊五營復淳安總兵李榮破賊于義
烏復其城進復東陽參將洪起元等破賊于樊江復岷諸暨
衢州兵破賊于石梁及大溝原陳斬三千人十一月賊自常
山及清湖江山分眾向衢州連營三十里次于溝谿處州賊
復自東南來會公遣總兵王廷梅參將范應元等與滿兵分
路逐賊大敗之追奔二十餘里陳斬萬餘人時賊復先後犯
金萼欲斷我兵餉道李榮等復累敗之賊大蹙降者踵繼榮
嘗爲總兵失官公所舉以統援勦兵者也是歲奉命大將軍
康親王至金萼寧海將軍傅喇塔至台州分兵勦禦復龍游
黃巖諸縣十四年二月破賊于衢南黃壇口李榮等進兵會
副都統喇哈達復永康緝雲遂克處州四月復宣平破賊于

龍游斬偽總兵繆國英。五月，偽將軍馬九玉犯衢州。會大雨，我兵猝乘之，破賊于前嶺。追至南唐萬青嶺，斬偽官數人。八月，馬九玉遣兵屯衢北元口山，截我餉道。我兵夜擊之，焚其木城。賊遁，再敗之河西。十五年三月，將軍傅喇塔大破賊于溫州。曾養性遁，副將武榮洪起元破賊于開化，復其城。時溫處餘賊未殄，而馬九玉死，守河西扼入閩要路，別駐兵大谿山。通餽餉，公謂河西賊破，則諸路瓦解，閩可計日下。欲從閩道絕其餽餉，顧以兵力不足，請調江南防海兵以濟。

朝議不可。八月，康親王統兵至衢州，公大喜曰：賊平矣。請于王夜發兵，斷賊餉道，破之大谿灘，復江山。馬九玉則大懼，棄營走。公別遣兵徇常山，絕其援。于是平南與喇哈達、李榮等

進兵取僊霞關。僞副將金應虎以其屬降。遂入杉關。康親王繼進。臨行。公啟曰。王但飭諸軍勿虜掠。卽長驅入福州。兵不血刃矣。公仍駐衢州。遣兵分勦餘賊。復開化及常山。亟疏請。敕江南江西兵合勦諸逋賊。九月。復雲和松陽龍泉。十月。復玉山。遂復景寧。遂昌。慶元。及閩之松谿政和。是月。康親王抵福州。耿精忠降。時賊將曾養性。祖宏勳。俱就撫。浙東諸州縣悉平。而江西諸賊多阻險自固。僞總兵馬鵬據德興。白沙關。尤桀驁。公遣兵進勦。焚木城六。破柵十三。禽鵬。斬之前。後降僞官六千二百餘人。眾至十六萬。初。公在杭州。與駐防將軍約爲兄弟。及聞警語。將軍曰。時之安危。視民心向背。欲固民心者。勿以兵病民可矣。吾與將軍約。儻有犯令者。白將軍卽

按法治。舉使知吾等。不縱兵以毒民。則民心固。而兵亦戢。守則固。戰則克。誰能禦之。將軍許諾未幾。滿兵有犯法者。公升堂發令。箭詣將軍。縛兵至治之。百姓觀者。悉歡躍。舟次富陽。一卒與賣菜傭。競立鞭之。嗣是滿漢兵莫敢不奉法。方出兵時。諸將或言資裝未辦。卽出數百金爲助。前後支餉犒軍。恤死傷者。費不訾已。而無所抵。悉家財以償。而家且破矣。其在軍與將軍及諸佐。領推誠相結。有事必合謀。而后行。有白事者。雖小校。必引至帳前。俾得人盡其意。戰罷。覈功。舉行賞罰。鮮不服者。以故能成功。一日與將軍坐一山。從者才十許人。俄而山前忽蟻集。可一。二千人。涌而上。將軍色變。公徐起前。曰。汝兵邪。亦有所苦邪。試言之。眾跪而言曰。吾等往日私通。

賊受吳耿兩家剗付。觀成敗爲去就。今公視吾等如骨肉。吾安忍背公。敢納剗付以自明。願爲公奮死殺賊。公曰。汝能如是。卽忠義好男子也。悉焚其剗付牒而遣之。賊平。論功加三級。進兵部侍郎。再加兵部尚書。上疏請蠲被兵州縣錢糧。略言金衢嚴處溫台諸處悉已恢復。百萬生靈獲出湯火。但陷賊三載。家資盡于考掠。田廬化爲邱墟。未絕殘黎。復遭疫癘。臣惟

國家討逆靖亂。總爲急救生民。今此鳩形鵠面之子遺。皆異日辦賦輸糧之赤子。若不及今延其喘息。必至將來有土無人。請將康熙十五六年一切錢糧。槩行蠲免。仍照墾荒法。分給牛種。寬以三年之限。照例起科。以昭大信于天下。疏四上。

得請又請牽復被兵州縣有司考成降黜者竝軫卹歿難諸臣陳亾將士下部議行十七年海賊朱天貴等入犯內地公飭諸將分兵防禦敗之廟嶺湖復敗之溫州進勦江西餘賊于玉山子午口敗之復敗之八僊洞毀其巢十九年疏請練戰船與福建水師入海會勦尋敗賊于孝順洋斬二千餘人降僞官百八十人兵二千餘人先是民有陷賊來歸者爲建茅屋二千餘間別男女居之給以食又命屬官于入閩通衢設粥食飢民凡五年全活無算河西賊退軍吏獲居人謂其從賊也請誅之公曰彼守土勿去良民也盡釋之我師復溫台處諸府旗將多掠平民爲奴婢公勸止之不能得乃倡僚屬竝募諸富人各捐金贖之至十八年春地震求言復上疏

極論其事請

敕諸將各還所掠。爲廷議所格。幾得臯。二十年秋。班師還杭。州在軍九年。大小一百四十餘戰。堅守賊衝。有進無退。卒成恢復功。百公本謀也。二十一年冬。召入爲兵部尚書。杭衢二州皆爲公立生祠。二十三年。轉吏部尚書。乞休。不許。敘前功。世襲拖沙喇哈番。時議停捐內人授官。公曰。若大信何得已。二十六年。拜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尚書。明年得

旨致仕。三十三年冬十一月卒。于家。年七十三。

詔禮部議卹。遣官致祭。立碑墓道。謚文襄。新城王文簡嘗論公謂忠勇智三公實兼之。安谿李文貞言。蒞浙江者。前有范覲公。後有李鄴園。士民至今俾之。鄴園之才。優于覲公。吾嘗

試之而信非以成敗論也。李文襄公年譜臺諫奏議督師奏疏金華徵獻略榕邨語錄帶經堂

集檐園集
序研樓集

十一日讀止非

居集卷十一終

二林居集卷之三

三長洲登紹升允初著

事狀

中憲大夫工部尚書湯秀正公事狀

公諱勳字孔伯河南睢州人高祖諱易官岷州守備曾祖諱希范官趙城縣丞祖諱敏父諱祖契俱學生祖契封中憲大夫陝西按察司副使明末流賊陷州城母趙氏被執不屈死公從父避兵南下寓衢州順治二年大兵定江南始還里公少端謹比長博通羣籍尤好宋諸大儒書五年舉鄉薦明年登會試榜又三年成進士選宏文院庶吉士十一年授國史院檢討十二年春應

詔陳言請廣按先代遺書及明末凶難諸臣事蹟以修明史。且言宋史修于元至正不諱文天祥謝枋得之忠元史修于明洪武竝列了好禮普顏不魯之義我

朝順治元年二年間前明諸臣亦有抗節致命者宜令纂修諸臣勿事瞻顧昭示綱常于萬世事下所司大學士馮銓金之俊等謂公誇獎抗逆之人擬

旨嚴飭

世祖心是公言召至南院溫語久之秋

詔選翰林科道十八人加一級外轉以公爲陝西潼關兵備道大兵下滇蜀關中當孔道軍所過頗驕橫民多竄匿公隨方調遣過者悉斂手就約束于是設保甲行鄉約建義倉立

社學不三年。流民復業者數千戶。歲旱無麥。而春夏兵餉例支麥。麥價浮于穀。公請發倉穀以代軍帥。不可。曰：如是兵且變。公曰：民且飢死。獨能不變乎？兵有變。吾自任之。卽與兵約。今與汝穀。明年將補償若麥。而若以穀還官。兵皆帖然。曰：願如令。于是關西數千里。麥征悉停。十六年。調江西嶺北道。轄贛南二府。李玉廷者。明舊將。以所部萬人入雩都山爲寇。公移書約降之。會海寇鄭成功犯江寧。陰通玉廷。公獲成功謀。白巡撫斬之。度玉廷且犯南安。卽移兵爲備。玉廷至。卻走之。復請兵分守要害。扼其去路。數月。玉廷就禽。尋移疾歸里。丁父憂。服除。謁夏峯孫徵君。受其學。歸而與諸學者爲志學會。講求體察。日益完粹。公之論學。首嚴義利之辨。以爲君子小

二才
入無它。喻義與喻利而已矣。平天下之道無它。以義爲利。不
以利爲利而已矣。故其在官無取于屬吏。屬吏亦不敢取于
民。上官知其然。其于公也亦無取焉。又嘗論官無尊卑。爲一
官卽盡一職。便是位。天地育萬物。不過如此。以是行于已。亦
以是勉于人。視人如己。視民事如家事。獎善而遏惡。損己以
益下。是故賢者信其心。不肖者亦服從其教。康熙十七年。

詔舉博學鴻儒。都御史魏敏果。公副都御史金鉉。俱以公應
詔。召試一等。授翰林院侍講。纂修明史。二十年。充日講起居
注官。浙江鄉試正考官。轉侍讀。明年爲明史總裁官。直經筵
纂修

太宗

世祖聖訓遷左春坊左庶子公爲講官每進講先一日齋肅潛思經義務積誠以動

上嘗言君心正則天下治如天樞之運眾星爲講官須于此處著力二十三年擢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充

大清會典副總裁官河南災閣臣議遣官往勘公曰無益也使者所至苛擾實甚州縣一聞遣使輒輟耕以待勘是再荒也不如今有司自勘良便已而河南果畏勘災諱者過半給事中任辰旦議巡狩封禪事大學士擬

旨切責公曰給事言是李沆曰邊患旣息恐人主漸生侈心相公獨不以爲慮乎或議改法令公曰官之失德寵賂章也不此之懲區區之法何足恃乎在閣凡四月所言雖不盡用

然莫不敬而憚之。六月江寧巡撫鮫九卿會推學士孫在豐
浙江布政使石林。

聖祖諭大學士曰。學士湯斌曾與孫奇逢講明道學。前典試
浙江操守甚善。可補授江寧巡撫。頻行。

諭以江蘇風俗奢。芻爾其潔已。率屬加意化導。俾革心易慮。
賜御書三鞍馬一。裘裏十。銀五百兩。其年冬抵蘇州會。

聖祖南巡迎

駕至江寧

聖祖命回蘇治事。蘇城道狹。總督將毀民居。廣馳道。公曰。如
此。則數萬人無所安息。非

主上勤民意也。遽止之。

鴛反送至江寧而還。于是革秬羨，禁私斥，清漕政，汰蠹役，行保甲，革鹽商，匝費自總督以下皆相傳戒，不得受所屬餽遺。京朝官使過者，毋敢有括索，所部肅然。蘇松向苦賦重，積欠甚多，而江北諸州縣地瘠薄，又屢被水旱，公以爲民氣未蘇，教化未易行也。于是奏免淮揚水淹地賦，請緩蘇松積欠，爲分年帶征，俱下部議行。又請蠲十八年十九年災欠，請除邳州版荒田賦，又請蠲明神宗朝所加九釐餉，又極陳蘇松浮糧之困，請量行酌減。二十四年秋，淮揚徐三府復被水，公條列蠲賑事宜以

聞。借布政使庫金五萬告糴，江西湖廣不俟

詔下，遣官遽行。是年米價大平，謂善民俗莫先于興學，益廣

社學之制。令城內外及鄉鎮二百家以上。皆設學。鄉之子弟。就學者。廩之。擇諸生中賢者爲之師。月會明倫堂。講孝經小學。復爲期集士民講。

上諭十六條。皆身莅之。禁婦女毋游觀。胥吏倡優毋得衣裘。帛。斷坊刻淫詞小說。諸無賴爲民害者。及借端煽誘者。悉痛除之。上方山有祠曰五通。禱賽甚盛。神橫而好淫。公取其像。投諸湖。其祀遂絕。公自奉澹泊。脫粟羹豆。與賓友共之。治文書。率常至四鼓。日中始一食。或勸以少休。慨然曰。君命。卽天命也。日監在茲。敢自暇逸乎。察吏嚴劾。府縣官趙祿。星張萬壽等八人貪酷。舉罷之。舉廉能知縣劉滋。郭瑒二人。以積欠未完。格于部議。

聖祖特破例用之。居二年，吏治日清，民俗丕變。時大學士明珠方樹黨，招權利，引前江寧巡撫余國柱爲戶部尚書。先後蠲漕及緩征，以部費爲名，索金累巨萬。布政使屢以爲言，公弗許。及大計，兩司治行有所需，憚公不敢發，遂徒手入京。以是諸要人皆不佞公所爲，會。

皇太子出閣，或言輔導太子，非公不可。二十五年春，

聖祖遂下詔，以公爲禮部尚書，管詹事府事。公去蘇士民遮塞衢道，不得行。公以前論浮糧事，屈于

廷議，因示諭有愛民有心救民無術語。國柱與明珠謀聞于上，謂公市恩既至，充經筵講官，竝充太子講官，進講東宮。首陳大學財聚民散之義。

聖祖聞謂

皇太子曰。此列國分疆時語也。若天下一統。散將安之。試問之。公對曰。土崩之勢。甚于瓦解。秦隋以來。迄于勝國。末流之禍。可毋懲乎。

聖祖諒其忠。亦弗責也。二十六年五月。不雨。

聖祖命閣臣召問九卿。興革事。空公言。民間春稅。力弗能堪。宐復夏秋兩稅。又言。蘆課徵銅。銅不常有。仍聽輸銀。便余國。柱遠起。柱公曰。公欲變此法。俟國柱去。戶部未晚也。會

詔求直言。靈臺郎董漢臣上書。極論時事。語侵執政。御史陶式玉劾漢臣。摭拾浮詞。欺世盜名。請逮治。下內閣。九卿議時。國柱已爲大學士。明珠內懼。議與國柱等囚服待擧。大學士

王熙笑曰市兒妄言立斬之畢矣公後至國柱以兩議告公曰彼應

詔言事爾何舉且所言早諭教崇節儉宜施行大臣不言小臣言之我輩當自省于是大學士勒德洪吏部尚書達哈塔皆如公議明珠入國柱踵其後而與之語已而漢臣免議尋詔公與達哈塔少詹事耿介輔導

皇太子公以疾辭國柱傳

旨詰責竝問公當會議時何以有慚對董漢臣語公引咎乞加處分于是左都御史璟丹王鴻緒副都御史徐元珙鄭重等竝疏劾公且追論公去蘇時巧飾文告沽名干譽時耿介方以疾乞休介公所薦也于是詹事少詹事舒淑開音

布翁叔元劾介詐疾并劾公不當薦介而達哈塔獨上疏請與斌介同罷竝下部察議當革職

聖祖命公與達哈塔俱降級畱任而獨聽介去公適聞繼母疾乞歸省

聖祖手詔慰畱忌者意未已宣言

上將隸公旗下或勸公委曲諸公閒以自解公曰六十老翁尚何求吾安之矣或又勸公發忌者陰事以紓禍公曰老母在。未。敢。以。此。試。也。九。月。有。疾。

敕御醫就視改工部尚書九卿有會議事公以入講不至復為科道所劾部議降二級畱任如故十月疾少閒屬有興作度才通州歸得寒疾夜半氣逆上遂卒先是語人曰吾數月

來心無一綫放逸。得力淡于平時。臨終戒子溥曰。孟子言乍見孺子。皆有怵惕惻隱之心。汝等當養此真心。真心時時發見。久之可上達天德。若徒襲取于外。終爲鄉原無益也。卒年六十一。

聖祖遣學士多奇翁叔元奠茶酒。

命馳驛歸。以尚書禮祭葬。陝西江西江南諸大吏。竝采眾議。請以公入名宦祠。

報可。雍正十一年。

詔入賢良祠。乾隆元年。追謚文正。所著雜學編潛庵文集。行于世。子四人。溥。濬。沆。準。公之學。不立門戶。不矜口辯。嘗論朱子之學。流而爲誦說。其失也。支。王子之學。流而爲虛無。其失

也。蕩去短取長，補偏救弊，要以躬行心得爲本。若乃黨同伐異，終日喧呶，自以爲閑道關邪，不知其去道也日遠。烏呼！公之用心，可謂公而篤矣。夫其內省也密，故未嘗騫于外；其自任也重，故未嘗足于中；其仁于民物也誠，故其出也上；孚而下，應其服習于天德也孰，故歷夷險盡常變，灑然而不繫，安然而不遷。古之所謂大人者，非公其誰與！昔曾大父侍講公嘗侍公几席，平生奉公爲師法，輯公遺書板行南方，紹升讀公書慕公久，顧前輩所撰諸碑誌頗未盡本末，爰次公遺言行，采其犖犖大者爲之狀如右。

湯子遺書并附錄堯峯文鈔西溟文鈔望谿未刻稟

史館雜錄

故東閣大學士吏部尚書熊文端公事狀

公諱賜履字青岳湖北孝感人順治十四年舉于鄉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檢討十七年充順天鄉試副考官康熙二年遷國子監司業四年遷宏文院侍讀六年五月

聖祖詔臣工直陳政事得失公于是上書曰臣荆楚鄙儒猥蒙

先帝簡拔授以清班繼荷

皇上殊恩累遷今職

兩朝知遇高厚難名中夜捫衷汗流浹背伏念臣自幼讀書辨志竊以聖賢爲師數年以來恭遇

皇上高拱淡居經筵未舉區區獻納微忱無由上達且以出位陳辭典制有禁因循緘默尸素到今臣之臯也亦臣之分

也茲者伏遇

皇上恪謹天戒軫念民依虛已下詢采及葑菲此正微賤小臣圖報涓埃之日也謹仰遵

明詔殫竭愚衷惟

皇上畱神省覽伏讀

詔書有曰今聞直隸各省人民多有失所疾苦窮困深可軫念或因官吏貪酷浚削民生或因法制未便致民失業嗚呼皇上此心乃二帝三王之心。

皇上此言乃二帝三王之言也夫民生今日其困苦亦孔亟矣國家日言生聚而彫弊愈甚日言軫卹而創痍不起日言招集言蠲免而流亾滿目逋欠浸多近而畿甸遠而各省流

離瑣尾所枉皆然。邈厥由來，惟是官吏之割剝徭賦之縣重，有以致之。誠有如

聖諭所云者。蓋小民水耕火耨，終歲勤勞，僅足以贍給俯仰。而夏稅秋糧，朝催莫督，賣絲糶穀，十室九空。私辰倍于官征，雜項浮于正額。分外之誅求，無名之賠補，種種浚刻，剝膚及髓。一有不應，卽已頓頓呼號于捶撻敲朴之下，而無能安其室家，并廬之樂，哀此小民，正使年孰歲稔，尚難保須臾之命。一旦水旱頻仍，饑饉見告，其不轉徙流亾，填溝渠而委道路者，幾何哉。蠲賑則吏收其實，而民受其名。賑濟則官增其肥，而民重其瘠。疆者斬木揭竿，弱者析骸易子。此理勢所必至者。嗚呼！此固民情之大可憫，而國計之重可憂者也。雖然，此

不獨守令之過也。上之有監司，又上之有督撫。

朝廷之于守令，方責之以廉，而上官實統之以貪。

皇上固授以養民之職，而上官自誅以厲民之行。今日之爲守令者，亦甚難矣。督撫廉則監司廉，守令亦不得不廉。督撫貪則監司貪，守令亦不得不貪。表有影，原有流，此又理勢之必然者也。今之爲督撫者，求所謂精白乃心爲國家安輯地方，愛養黎庶者，臣不敢謂無其人。獨是國家以全省民命，舉而付託于其身，畀以察吏安民之權，屬以興利除害之任。其待之不爲不隆，而任之不爲不重矣。乃日望其察吏，而吏治日壞；日望其安民，而民生日蹙；日望其興利除害，而一利未行，一害未去，不可不謂之上負。

朝廷下負生靈矣。大抵有司之職業在地方而上官之激勸在舉劾。年來督撫之所薦揚者果小民之戴爲父母而尊若神君者乎。其劾爲貪庸者果百姓之畏若豺虎而疾如蛇蝎者乎。是未可知也。以督責爲能而不問其慈惠以催科爲政而不問其撫綏以夤緣之巧拙爲優劣而不問其材幹之長短以禮節之厚薄爲殷最而不論其品誼之高下此風一倡爭相效尤。交蟠互結。牢不可破。是以數年以來旱澇時聞。凶凶載道。而此輩輿金饌玉。莫宴朝歌。恬焉不知有困窮疾苦之足念。在此輩不過爲一時之利梯。一己之貪欲。而不知其斂怨聚愁。爲國家釀此不解之毒。在廷諸臣習爲瞻徇。務相容隱。不肖舉發其貪惡之迹。以告。

皇上閱有一二指名細參者亦未過淡寫輕描微示其意而皇上亦莫得洞悉其蠹國養姦橫虐殃民之實狀。故此輩得以久竊威權。爲壟斷之長計。而無辜赤子。顛連莫告者。正未知何日有再生之地也。伏乞

皇上將見任督撫大加甄別。其賢而能者加銜久任。其貪汙不肖者立賜黜退。無令久居人上。荼毒生民。嗣後遇督撫缺出。不拘內外大小臣工。果有端方清正。望重才優。如古大臣其人者。

敕下部院大臣。從公保舉。授以茲任。其考課也以民生之苦樂爲守令之賢否。以守令之貪廉爲督撫之優劣。則督撫得其人。監司自得其人。監司得其人。守令亦得其人。自然廉者

勸貪者懲。有利必興。有害必除。而民之不獲其所者寡矣。不此之計。日做做焉。言計吏言安民言舉劾言蠲賑終不過空文。故套美人聽聞。豪無補于吏治民生之實事。何則。任之非其人行之失其意。雖周官周禮。祇足爲厲民禍世之具而已。此

聖諭之所已及。而臣詳切言之者也。雖然。內臣者。外臣之表也。京師者。四方之倡也。本原之地。在平朝廷而已。

朝廷一舉一動。萬方之則倣。九土之觀瞻。于是乎出。而其大者。則在立綱陳紀。用人行政之闕今。

朝廷之可議者不止一端。臣請擇其至重且大者言之。一曰

政事極其紛更而國體因之日傷也。從來聖君賢相開國承家必取一代之典章法制斟酌損益著爲百世不易之令模。遠之子孫率由無變亂之患。近之臣民遵守無叢脞之虞。三代盛王所以保世滋大無疆唯休也。我

國家所用章程一踵勝朝之舊。雖其事極弊而難行者類無不承訛襲陋。苟且因仍不聞略加整頓去其太甚而急功喜事之輩又從而意爲更變于其閒。但知趨目前尺寸之利以便其私而就中莫大之憂無窮之患。潛滋暗伏不知所以爲之計。朝舉夕罷旋罷而旋舉。甲張乙弛。倏弛而倏張。

王言屢褻朝政滋煩議論日多成功絕少。此時事之最當講究者也。伏乞

皇上敕下議政王貝勒大臣九卿科道將

國家制度文爲詳慎會議。何者當沿。何者當革。何者宜益。何者宜損。參以古制。酌以時宜。務期允當。勒爲會典。著爲成憲。則上有道。揆下有法。守億萬年無疆之基業。在此矣。一曰職業。極其墮窳。而士氣因之日靡也。

國家之設官也。滿漢相制。堂屬相維。使事無偏倚。責無它委。近見各衙門大小臣工。大率以意見爲嫌疑。爲推委。明知其事之必不可行。而不以爲否。明知其事之必不可行。而不以爲是。緘默瞻顧。而姦人猾胥。因得以舞文弄法。偷換手眼。比年以來。此風尤甚。外託老成慎重之名。內懷持祿養交之念。憂憤者謂之疏狂。建白者目爲浮躁。廉靜者席爲矯激。端

方者詆爲迂腐。閒有修身體道讀書窮理之士。則羣指爲道學之人。而誹笑之。排擯之。勢不至于禁錮其終身而不已。此識者所爲深憂永歎。而不能不爲世道之感也。伏乞

皇上立振積風。作興士氣。申飭滿漢諸臣。虛衷酌理。實意任事。化情面爲肝膽。轉推委爲擔當。是曰是非。曰非可則可。否則否。漢官勿阿附。滿官堂官勿偏任。司官宰執盡心論思。勿以唯諾爲休容。臺諫極力糾繩。勿以鉗結爲將順。則職業修舉。而官箴日肅。士氣日奮矣。一曰學校。極其廢弛。而文教因之日衰也。宋儒程顥曰。治天下以正風俗。得賢才爲本。又曰。三代養賢爲本。而德化行焉。治道出焉。明乎學校爲賢才之藪。教化之基。而學術事功之根柢也。今者庠序之敎。缺焉不

講矣。師道不立。經訓不明。士子伏案呻唵。惟是揣摩舉業。以爲七科名。掇富貴之具。絕不知讀書講學。求聖賢理道之歸。卽號爲高明有志者。又或汎濫于百家。沈淪于二氏。惑世誣民。充塞仁義。斯道之淪晦。未有甚于此時者矣。伏乞

皇上隆重師儒。興起學校。畿輔則責成學院。各省則責成學道。使之統率士子。講明正學。非六經語孟之書不得讀。非濂雍關閩之傳不得講。扶持正教。削去從前浮薄偏曲之陋習。與空虛荒誕之邪說。而又舉行貢監之法。令于士子中擇其志趣端卓。英俊可造者。縣學一人。州學二人。郡學三人。貢之國。雖寬其館舍以居之。豐其廩餼以養之。廷臣中有老師宿儒。如宋胡瑗。元許衡其人者。特簡一二人。使司成均主教導。

日進諸生而陶淑造就之其道必本于人倫達乎天德其教自洒埽應對以致于義精仁孰漸靡誘掖循循有序三載之後學成才就司成次其優劣等第彙送吏部量其才之大小學之淺深而授之秩其公卿大夫之子弟亦如之至于山林高蹈之士有經明行修德業完備者仍請

敕下地方官悉心咨訪據實奏聞優禮延聘加意褒崇以爲士習人心之勸則道術以明教化大行人才日出矣一日風俗極其僭濫而禮制因之日壞也禮者聖王所以節性防淫而維係人心者也小民至無知也其氣易勝其情易流勝者每至不可禦流者常至不可遏其不至于橫潰四出者由有禮教持之于先又有法制繩之于後也臣觀今日風俗其奢

侈凌越不可殫述。一裘而費中人之產。一宴而靡終歲之糧。輿隸被貴介之衣。倡優擬命婦之飾。習爲固然。爭相雄長。彼又安知

王章之不可渝。天敘之不可紊乎。夫禮教之不行。自貴近先之朝廷崇儉約。重等威。誰敢有好侈靡逾制度者。風行草偃。理有固然。夫奢則必貪。廉恥喪矣。奢則必僭。名分蕩矣。奢則必驕。奢則必競。禮讓衰。節文亂矣。烏呼。此飢之本。寒之原也。盜賊獄訟。水旱災荒之所由起也。伏乞

皇上躬行節儉。爲天下先。

明詔內外臣民。一以儉約爲上。自王公以及士庶。凡宮室車馬衣服僕從一切器用之物。俱規定經制。限以成數。不許少

有逾越久之儉德日彰。貪風日息。民俗醇。人心厚。以幾淳龐之治。不難矣。雖然。猶非本計也。至于根本切要之地。端在。我皇上之一身矣。蓋

皇躬者。萬幾所受。裁萬化所從出也。孟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董子曰。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二子之言。萬世之龜鑑也。聖如堯舜。可謂至矣。而諄諄于危微精一之誠。明雖生知之聖。亦藉學問之功也。我

皇上。神明天縱。睿哲性成。豈區區常情之所能窺。然生長濛宮。春秋方富。誠宜選擇左右。輔養

聖躬。薰陶德性。伏乞

慎選耆儒碩德置之左右優以保衡之任。隆以師傅之禮。不必勞以職事。拘以文貌。使之出入禁閣。時親便座。從容閒燕。講論道理。又妙選天下英俊。使之陪侍。法從朝夕。獻納切劘。治體毋徒事講幄之虛文。毋徒應經筵之故事。毋以寒暑有輟。毋以晨夕有閒。至于大學衍義。尤爲切要。下手之書。其中體用兼舉。本末貫通。法戒靡遺。洪纖畢具。誠千聖之心傳。百王之治統。而萬世君師天下者之律令格例也。伏願

皇上延訪眞儒。深明厥旨者。講求研究。于是考之以六經之文。監之以歷代之迹。實體諸躬。默會之衷。以爲敷政出治之本。若夫左右近習。必端其選。綴衣虎賁。亦擇其人。玉人佞倖。不置于前。豔色娃聲。不御于側。非聖之書。擯而不讀。無益之

事戒而不爲內而深宮燕閒之閒外而大廷廣眾之際微而起居言動之恆凡所以維持此身者無不備所以防閑此心者無不周君志清明君身彊固舉夫立政敷教知人安民無非天德之流行天則之昭著是

皇上直接夫二帝三王相傳之心法自有以措斯世于唐虞三代之盛又何吏治之不清民生之不遂哉易傳曰正其本萬事理差之豪釐謬以千里此

聖諭之所未及而臣推本言之者也臣志學有年靡知章句凡所敷陳率皆聞諸師友考諸經傳而非敢妄爲臆說以自干罔

上之誅昔宋儒朱熹入對有戒其勿以正心誠意之說進者

熹曰。生平所學。上此四字。臣之心亦如是而已矣。伏乞
皇上諒其樸愚。恕其狂妄。俯賜包涵。留神采擇。天下幸甚。疏
入。輔臣鼇拜惡其侵己。請治公。妄言。梟。

聖祖弗許。曰。彼自陳國家事。何預汝等邪。七年。遷祕書院侍
讀。學士復上言。朝政積習未除。國計隱憂可慮。年來災異頻
仍。饑荒疊見。正宵旰憂勤。徹縣減膳之日。講學勤政。杜今日
最爲切要。乞。

時御便殿。接見羣臣。講論政治。設誠而致行之。庶可轉咎徵
爲休徵。疏入。鼇拜傳。

旨詰問積習隱憂實事。以所陳無據。下部議降二級用。
聖祖原之。八年。鼇拜敗。

聖祖手書前事付廷臣令并案輔臣欺罔臯公再疏請舉經筵設起居注官會

聖祖欲巡幸邊外公疏言水旱頻仍

聖駕不空輕出

詔罷前命竝嘉其直俾繼今以後事有未當其悉陳所見朕不憚改焉九年四月擢國史院學士

召入內廷命作楷書公大書敬天法祖知人安民八字以進復承

命講大學中庸首節

聖祖首肯者數四十月改內三院爲內閣設翰林院以公爲掌院學士兼禮部侍郎遂以明年二月肇舉經筵大典于保

和殿以公爲講官知經筵事頃之

聖祖以春秋兩講爲期闕疏遂

命公日進講宏德殿每詰旦進講

聖祖有疑必問公上陳道德下道民隱引伸觸類竭盡衷裏

蓋公自初應

詔上書卽力言

聖學爲第一要務其後屢以爲言會

聖祖日益勤學旣開經筵益盡心于堯舜羲孔之道暨周程
張朱五子之書咨諏討論達于政事仁浹而義炳其端緒實
自公發之及公去位後

聖祖每論侍學諸臣未嘗不稱公之忠益也十年夏乞省母

疾歸尋還朝十一年

命教習庶吉士十二年充會試副考官其年冬公以疾假數日疾已入直時有詔徹三藩

聖祖舉以問之對曰國家方太平以無事爲福道在休養綏定之而已今無故徒數十萬安居樂業之眾移置窮荒不毛之墟倉卒逼迫勢逐刑驅未有不生懟怨眾怒不可激一夫偪亂所至瓦解前事如此可勿戒與

聖祖以語諸大臣皆言吳三桂僅一子質于朝可勿慮其它又安能爲未幾三桂反明年耿進忠反十四年春授公武英殿大學士兼刑部尚書公疏辭不許旣受

命參畫軍機及諸道糧餉並請

嚴飭軍行所過不得蹂踐禾稼使兵不病民不失業時方纂

太祖

太宗聖訓孝經衍義重修

太宗實錄公竝充總裁官十五年陝西總督有開復疏防官員一疏內閣誤票三法司核擬既檢舉大學士索額圖索初擬票稟不得謂公有改寫情弊請察議免歸家于江寧二十三年

聖祖南巡

召對行在賞賚有加尋書經義齋三字題其居二十七年夏起禮部尚書冬丁母憂歸先是公因進見言西夷噶爾丹且

有變。宜爲備。至二十九年。邊人告警。

聖祖念公言。趣起前官。三十年。充經筵講官。及武會試正考官。明年春。

命往江南。鞫河督王新命侵帑事。論舉如律。冬。移吏部尚書。會河督靳輔請豁近河公三民田額賦。

詔公會督撫。察勘。還奏。免高郵山陽等州縣額賦三千七百二十八頃有奇。三十三年。充會試正考官。三十五年春。

聖祖親征噶爾丹。公言。內大臣費揚古可重任。

聖祖命爲撫遠大將軍。統西路兵前行。及戰大捷。噶爾丹尋走。死。三十六年。復充會試正考官。三十八年。拜東閣大學士。知經筵如故。嘗進言。海內久安。休養化導。正在此時。宜益崇。

學。校。廣。教。化。豫。積。貯。戒。奢。汰。則。萬。世。太。平。之。業。也。每。燕。見。輒。陳。四。方。水。旱。官。方。得。失。推。古。聖。人。所。以。憂。民。保。治。之。意。竭。慮。無。隱。

聖祖輒改容稱善三十九年充會試正考官四十二年復充會試正考官四十一年春公年六十九乞休。

詔解機務畱京食奉四十五年疏辭食奉乞歸江寧陸辭聖祖召入講論累日公因言

巡幸所至官民供辦不無煩費唯

上畱意

聖祖頷之。

命馳驛歸官爲護送明年。

聖祖視河工幸江寧

賜御用冠服會纂朱子全書

詔李文貞與公移書往復商定公平生論學以默識爲眞修以篤行爲至教其居也恭其動也毅其事上也誠其與人也恕辭達而已不爲飾時措而已不爲矯以是由程朱之涂而上游乎孔孟其言曰聖賢之道不外乎庸庸乃所以爲神也所著書有學統學辨學規學餘經義齋諸集四十八年十月卒于家年七十有五

命禮部遣司官二人視其喪

賜銀一千兩祭葬如制贈太子太保謚文端子三人志伊志契志夔志伊以疾廢五十一年

聖祖追念公學行，召志契，志夔入京，以年稚不能應詔。六十年，二子年十餘，始入京，吏部引見。

聖祖命煥年長錄用，且憫其家貧。

諭諸大臣，飭公故舊門生，各助金買屋京城以居。餘交江寧織造生息，歲廩其家。逾年，志夔卒。乾隆九年，授志契翰林院孔目。公之夢也。碑誌之文，缺焉。紹升讀公書，恨未悉公行事。三十六年，入京，與志契遇，得其家所書公事略，竝攷集中諸疏及論學書爲之狀，煥史官采錄焉。愚齋文集熊志契所書事略

十二日讀止非

二林居集卷十三終

二林居集

卷十三